

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平审[2023]0154 号

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之

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
2、利润表	4
3、现金流量表	5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5、财务报表附注	8-31
三、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四、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 567 号北城

天地商业中心 9 幢 11 楼

<http://www.zjtp.com>

邮 编：310015

电 话：0571-56832573

传 真：0571-88862995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EJIANG TIANP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
北城天地商业中心9幢11楼
电话：0571-56832573
传真：0571-88862995
网址：www.zjtp.com

审计报告

天平审[2023]0154号

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真实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



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凌苗

报告日期：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送件专用章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项目	行次	年末数
1	5,168,136,057.01	4,047,072,855.35	货币资金	31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	
3	158,004,975.24	282,376,352.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	
4	32,715.39	29,918.10	应收票据	34	16,876,573.27
5	3,543,959.26	736,236.80	应付手续费	35	
6	68,332,808.09	3,190,657.80	存入保证金	36	
7			应付分担保账款	37	11,795,929.43
8			应付利息	38	175,281.65
9	426,304,203.02	1,201,065,784.09	应付职工薪酬	39	4,270,994.36
10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	3,399,880.61
11			应交税费	41	53,950,421.69
12			其他应付款	42	322,246.84
1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3	74,417,455.91
14			担保赔偿准备金	44	589,661,746.07
15			坏账准备	45	
16			*其他应收款	46	
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	
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	
19			持有至到期投资	49	
20			委托贷款	50	
21	1,326,511.42	1,374,489.18	长期应付款	51	39,501,243.31
22			专项应付款	52	
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	
24			其他负债	54	790,796,610.88
25			其中：应付股利	55	5,000,000,000.00
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6	5,000,000,000.00
27	1,399,999.70	2,084,955.26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	5,000,000,000.00
28	98,564,625.12	108,850,919.48	国家资本	58	5,000,000,000.00
29			集体资本	59	5,000,000,000.00
			法人资本	6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61	
			个人资本	62	
			外商资本	63	
			其他权益工具	64	
			优先股	65	
			永续债	66	
			其他	67	
			资本公积	68	
			减：库存股	69	
			其他综合收益	70	13,485,218.85
			盈余公积	71	13,485,218.85
			一般风险准备	72	
			担保扶持基金	73	107,881,750.71
			未分配利润	74	5,134,852,188.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	5,099,251,191.85
			少数股东权益	76	5,134,852,188.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25,648,799.29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送件专用章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送件专用章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送件专用章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送件专用章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送件专用章

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省德信担保有限公司

2022年度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件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1	370,669,275.29	223,956,404.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	47,816,578.59	16,638,204.92
（一）已赚保费	2	115,892,270.56	53,158,631.68	加：营业外收入	30		613.46
担保业务收入	3	148,834,911.80	82,949,629.34	减：营业外支出	31	200,000.00	166,300.00
减：分出担保费	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	47,616,578.59	16,472,518.38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	5	32,942,641.24	29,790,997.66	减：所得税费用	33	12,015,582.03	4,199,493.71
（二）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	35,600,996.56	12,273,024.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	35,600,996.56	12,273,024.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6		
（三）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报告、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章	37		
（四）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		
（五）利息净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1	202,156,491.02	170,793,172.07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		
利息收入	12	202,156,491.02	170,793,172.07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		
利息支出	1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1		
（六）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		
（七）其他业务收入	15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3		
（八）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			（4）*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4		
（九）其他收益	17	2,620,513.71	4,600.63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5		
营业支出	18	272,852,696.70	207,318,199.46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6		
担保赔偿支出	19			（7）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7		
手续费支出	20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		
分担保费支出	21	20,223,689.32	6,590,498.27	（9）其他	49		
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	22	195,930,101.08	184,172,092.99	（一）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		
税金及附加	23	371,422.14	455,404.58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	35,600,996.56	12,273,024.67
业务及管理费	24	56,327,484.16	16,100,203.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	35,600,996.56	12,273,024.67
其他业务成本	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		
（八）*信用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26			八、每股收益：	54		
（九）*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27			基本每股收益	55		
（十）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28			稀释每股收益	5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件 金额单位：元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章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章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章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22年度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附件 专用章
上年数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		
收到担保业务担保费取得的现金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		
收到再担保业务担保费取得的现金	2	138,294,145.28	85,662,150.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250,833.02	1,295,798.05
收到担保代偿款项现金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	250,833.02	1,295,798.05
收到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	-250,833.02	-1,295,798.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	326,527,870.51	79,450,059.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35,948,161.03		浙源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特殊普通合伙)	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	3,198,192,997.73	937,264,964.3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	3,698,963,174.55	1,102,377,174.0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1		
支付担保业务赔付款项的现金	9	64,566,812.75	3,190,657.80	卖出回购投资收到的现金	32		
支付再担保业务赔付款项的现金	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13,267,562.30	10,271,454.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47,469,175.25	29,344,180.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3,487,845,589.54	1,064,822,602.86	偿付卖出回购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	3,613,149,139.84	1,107,628,895.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	85,814,034.71	-5,251,721.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	85,563,201.69	-6,547,519.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	27,072,855.35	33,620,374.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	112,636,057.04	27,072,855.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5

勤黄印晓

群王印向

张永平

霖夏印希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担保扶持基金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3		4									
1	5,000,000,000.00									9,925,119.19	9,925,119.19		79,400,953.47		5,099,251,191.85
2															
3															
4	5,000,000,000.00									9,925,119.19	9,925,119.19		79,400,953.47		5,099,251,191.85
5										3,560,099.66	3,560,099.66		28,480,797.24		35,600,996.56
6													35,600,996.56		35,600,996.56
7															
8															
9															
10															
11															
12										3,560,099.66	3,560,099.66		7,120,199.32		
13										3,560,099.66			-3,560,099.66		
14											3,560,099.66		-3,560,099.66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5,000,000,000.00									13,485,218.85	13,485,218.85		107,881,750.71		5,134,852,188.4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夏林印

王向印

黄晓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上年金额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件专用章

担保04表
元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担保扶持基金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1	5,000,000,000.00							8,697,816.72	8,697,816.72		69,582,533.74		5,086,978,167.18
2													
3													
4	5,000,000,000.00							8,697,816.72	8,697,816.72		69,582,533.74		5,086,978,167.18
5								1,227,302.47	1,227,302.47		9,818,419.73		12,273,024.67
6											12,273,024.67		12,273,024.67
7													
8													
9													
10													
11													
12								1,227,302.47	1,227,302.47		-2,454,604.94		
13								1,227,302.47			-1,227,302.47		
14									1,227,302.47		-1,227,302.47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5,000,000,000.00							9,925,119.19	9,925,119.19		79,400,953.47		5,099,251,191.85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陈希



黄晓

印

法定代表人：

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共浙江省委财经委员会会议纪要[2018]1号决议,由浙江省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出资,履行防范化解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和企业债务风险的职能。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9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MA27U15A7A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0亿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现法定代表人:黄晓勤,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环城北路165号汇金国际大厦东1幢22层2201室。

本公司主要从事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融资担保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非融资担保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取得浙江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机构编码为浙0001236,有效期限为五年。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及营业周期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债权投资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

(2)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公司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1)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2)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3)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后，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账款，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①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③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④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⑤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⑥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⑦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⑧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⑨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⑩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⑪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⑫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⑬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⑭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②对于其他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

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7、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公司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本公司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公司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七）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利息、应收担保款、应收分担保账款、应收代偿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10.00	0.00	10.00
电子设备	5.00	0.00	20.00
运输设备	10.00	0.00	10.00
其他设备	5.00	0.00	20.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九) 长期待摊费用

1、核算内容和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如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车牌竞价费	10 年	
装修费	51 个月	租赁期限

(十) 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年金计划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担保业务准备金

公司根据《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计提担保业务准备金。

1、未到期责任准备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担保公司为尚未终止的担保责任提取的准备金。公司在确认担保费收入的当期，按担保费收入的 50%提取，并将上年度计提的未到期责任准备予以转回。

2、担保赔偿准备

担保赔偿准备，是指为尚未终止的融资性担保合同在被担保人到期无法偿还债务时向受益人赔付而提取的准备金。担保赔偿金按不低于按当年担保责任余额 1%的比例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累计达到当年担保责任余额 10%的，实行差额提取。担保赔偿准备用于弥补公司实际发生的代偿损失。

(十三) 一般风险准备

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十四) 担保业务收入

本公司担保费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价，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1）担保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3）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十五) 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权责发生制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是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预计期限内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净值所使用的利率。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以按照合同利率计算。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十七）经营租赁

1、经营租入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三、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无会计政策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差错更正

本年无差错更正。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提供金融服务、现代服务和生活服务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90号）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纳税人为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借款、发行债券提供融资担保取得的担保费收入，以及为上述融资担保（以下称“原担保”）提供再担保取得的再担保费收入，免征增值税。再担保合同对应多个原担保合同的，原担保合同应全部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否则，再担保合同应按规定缴纳增值税。另，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2号），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小企业融资(信用)担保机构有关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2号），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一、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融资(信用)担保机构按照不超过当年年末担保责任余额1%的比例计提的担保赔偿准备，允许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同时将上年度计提的担保赔偿准备余额转为当期收入。二、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融资(信用)担保机构按照不超过当年担保费收入50%的比例计提的未到期责任准备，允许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同时将上年度计提的未到期责任准备余额转为当期收入。三、中小企业融资(信用)担保机构实际发生的代偿损失，符合税收法律法规关于资产损失税前扣除政策规定的，应冲减已在税前扣除的担保赔偿准备，不足冲减部分据实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另，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规定的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到期后继续执行。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其中：外币金额	金额	其中：外币金额
银行存款	5,168,136,057.04		4,047,072,855.35	
合计	5,168,136,057.04		4,047,072,855.35	

注：本公司银行存款中定期存款金额为 5,055,500,000.00 元，其中属于 1 年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金额为 4,095,500,000.00 元。

(二)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利息	151,181,708.41	276,626,010.27
关联方利息	6,660,634.71	5,740,273.97
七天通知存款利息	162,630.12	10,068.49
合计	158,004,973.24	282,376,352.73

(三) 应收担保费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715.39	100.00	29,918.10	100.00
合计	32,715.39	100.00	29,918.10	100.00

(四) 应收分担保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43,909.26	100.00	736,236.80	100.00
合计	3,543,909.26	100.00	736,236.80	100.00

(五) 应收代偿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5,142,150.29	95.33	3,190,657.80	100.00
1 至 2 年	3,190,657.80	4.67		
合计	68,332,808.09	100.00	3,190,657.80	100.00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到浙江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分担保代偿款 11,685,147.18 元，详见本附注五、（十一）应付分担保账款。

(六) 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568,630.66	2.25		1,065,784.09	0.09	
1 至 2 年	485,572.36	0.11			-	
2 至 3 年				1,200,000,000.00	99.91	
3 年以上	416,250,000.00	97.64				
合计	426,304,203.02	100.00		1,201,065,784.09	100.00	

1、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三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浙江省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421,815,000.00	3 年以上/1 年以内	98.95
浙江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关联方	4,428,064.73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1.04
杭州未来科技城建设公司	非关联方	52,777.50	1 至 2 年	0.01
合计	——	426,295,842.23	——	100.00

(七)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28,104.46	1,373,082.21
固定资产清理	1,406.97	1,406.97
合计	1,329,511.43	1,374,489.18

1、固定资产分类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65,887.55	223,127.78	36,371.22	1,952,644.11
其中：电子设备	759,816.34	177,321.42	36,371.22	900,766.54
运输工具	356,006.11			356,006.11
办公设备	622,270.10	45,806.36		668,076.46
其他	27,795.00			27,795.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392,805.34	263,070.07	31,335.76	624,539.65
其中：电子设备	226,197.59	156,499.87	31,335.76	351,361.70
运输工具	80,099.52	35,599.20		115,698.72
办公设备	80,949.11	65,411.88		146,360.99
其他	5,559.12	5,559.12		11,118.2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73,082.21			1,328,104.46
其中：电子设备	533,618.75			549,404.84
运输工具	275,906.59			240,307.39
办公设备	541,320.99			521,715.47
其他	22,235.88			16,676.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73,082.21			1,328,104.46
其中：电子设备	533,618.75			549,404.84
运输工具	275,906.59			240,307.39
办公设备	541,320.99			521,715.47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	22,235.88			16,676.76

2、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电子设备	1,406.97			1,406.97
合计	1,406.97			1,406.97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车牌竞价费	34,875.00		4,500.00		30,375.00	
汇金国际 22 楼装修费	2,050,080.26		680,458.56		1,369,621.70	
合计	2,084,955.26		684,958.56		1,399,996.70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131,713.87	526,855.47	49,304.56	197,218.23
未到期责任准备			10,368,703.67	41,474,814.67
担保赔偿准备	98,432,911.25	393,731,645.00	98,432,911.25	393,731,644.99
小计	98,564,625.12	394,258,500.47	108,850,919.48	435,403,677.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收利息	39,501,243.31	158,004,973.24	70,512,857.89	282,051,431.56
小计	39,501,243.31	158,004,973.24	70,512,857.89	282,051,431.56

(十) 预收担保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904,322.39	7,919,686.47
1 年以上	2,972,250.88	
合计	16,876,573.27	7,919,686.47

(十一) 应付分担保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715,929.43	175,281.65
1 年以上	80,000.00	
合计	11,795,929.43	175,281.65

注：期末余额中 11,685,147.18 元系已收到的浙江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分担保代偿款。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39,854.01	12,160,766.40	11,547,338.36	3,853,282.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0,127.07	1,641,662.43	1,764,077.19	417,712.3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779,981.08	13,802,428.83	13,311,415.55	4,270,994.36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37,909.53	9,050,175.97	8,588,204.89	3,399,880.61
2、职工福利费		611,218.54	611,218.54	
3、社会保险费	236,314.48	1,076,822.80	939,804.84	373,332.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638.11	660,381.56	625,178.41	85,841.26
工伤保险费	1,092.47	13,341.38	13,287.68	1,146.17
生育保险费				
补充医疗保险	184,583.90	403,099.86	301,338.75	286,345.01
4、住房公积金	65,630.00	959,600.00	945,161.00	80,06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1,923.92	171,923.92	
6、劳务费		291,025.17	291,025.17	
合计	3,239,854.01	12,160,766.40	11,547,338.36	3,853,282.05

3、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6,472.95	933,869.86	930,113.99	80,228.82
2、失业保险费	2,731.40	33,353.09	33,219.12	2,865.37
3、企业年金缴费	460,922.72	674,439.48	800,744.08	334,618.12
合计	540,127.07	1,641,662.43	1,764,077.19	417,712.31

(十三) 应交税费

税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619,824.39	1,581,782.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307.53	88,011.84
企业所得税	53,252,156.68	27,853,552.40
个人所得税	4,199.14	8,840.93
教育费附加	18,560.37	37,719.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373.58	25,146.24
合计	53,950,421.69	29,595,053.57

(十四) 其他应付款

1、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44,703.23	75.94	269,113.01	78.77
1至2年(含2年)	5,000.00	1.55	67,543.61	19.77
2至3年(含3年)	67,543.61	20.96	5,000.00	1.46
3年以上	5,000.00	1.55		
合计	322,246.84	100.00	341,656.62	100.00

2、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职工社会保险金	48,262.49	57,726.25
职工住房公积金	80,069.00	65,630.00
质保金	10,000.00	22,803.35
装修费	67,543.61	67,543.61
职工个人年金	83,654.53	115,230.68
党组织工作经费	21,117.21	12,722.73
其他	11,600.00	
合计	322,246.84	341,656.62

(十五)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1,474,814.67	32,942,641.24		74,417,455.91
合计	41,474,814.67	32,942,641.24		74,417,455.91

(十六) 担保赔偿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担保赔偿准备	393,731,644.99	195,930,101.08		589,661,746.07
合计	393,731,644.99	195,930,101.08		589,661,746.07

(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浙江省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0	100.00

(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925,119.19	3,560,099.66		13,485,218.85
合计	9,925,119.19	3,560,099.66		13,485,218.85

注：本年盈余公积增加系按照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60,099.66 元。

(十九)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9,925,119.19	3,560,099.66		13,485,218.85
合计	9,925,119.19	3,560,099.66		13,485,218.85

注：本年一般风险准备增加系按照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560,099.66 元。

(二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年末余额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79,400,953.4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9,400,953.4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600,996.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60,099.66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560,099.66	1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7,881,750.71	

(二十一) 担保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担保费收入	148,834,911.80	82,949,629.34
其中：融资担保业务收入	148,834,911.80	82,949,629.34
合计	148,834,911.80	82,949,629.34

(二十二)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	32,942,641.24	29,790,997.66
合计	32,942,641.24	29,790,997.66

(二十三)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利息收入	202,156,491.02	170,793,172.07
二、利息支出		
合计	202,156,491.02	170,793,172.07

(二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2,615,018.80	
个税手续费返还	5,494.91	4,600.63
合计	2,620,513.71	4,600.63

(二十五) 分担保费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分担保费支出	20,223,689.32	6,590,498.27
合计	20,223,689.32	6,590,498.27

(二十六) 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	195,930,101.08	184,172,092.99
合计	195,930,101.08	184,172,092.99

(二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6,466.95	265,462.48
教育费附加	92,757.13	113,749.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838.06	75,832.85
车船税	360.00	360.00
合计	371,422.14	455,404.58

(二十八)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综合服务费	36,749,998.98	
职工薪酬	13,802,428.83	11,785,578.07
转出进项税	1,681,146.12	186,717.62
机构评级费	1,349,056.62	1,009,433.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4,958.56	684,451.52
办公费用	434,964.99	376,204.14
物业费	410,605.65	406,242.56
审计费	283,018.86	358,490.57
折旧费	257,510.95	225,033.70
差旅费	168,727.16	130,931.28
其他	93,929.60	183,624.71
业务宣传费	88,643.59	150,870.37
电子设备运转费	85,849.06	136,792.45
党建经费	80,619.97	57,403.67
培训费		84,561.47
绿化费	75,078.21	74,966.53
咨询费	54,781.98	168,238.68
业务招待费	450.00	43,995.50
机动车辆运营费用	25,715.03	32,696.27
无形资产摊销		2,970.55
租赁费		1,000.00

合计	56,327,484.16	16,100,203.62
----	---------------	---------------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工代训补贴		600.00
其他		13.46
合计		613.46

(三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外捐赠	200,000.00	166,300.00
合计	200,000.00	166,300.00

(三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8,689,063.28	34,760,277.88
递延所得税调整	-56,673,481.25	-30,560,784.17
合计	12,015,582.03	4,199,493.71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600,996.56	12,273,024.6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提取担保业务准备金	228,872,742.32	213,963,090.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3,070.07	225,033.70
无形资产摊销		2,970.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4,958.56	684,451.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86,294.36	-53,490,772.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011,614.58	22,929,988.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4,286,918.78	-219,080,384.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404,506.20	17,240,876.5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14,034.71	-5,251,721.10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2,636,057.04	27,072,855.3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7,072,855.35	33,620,374.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563,201.69	-6,547,519.15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12,636,057.04	27,072,855.3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2,636,057.04	27,072,855.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636,057.04	27,072,855.3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省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担保业务及相关咨询服务	1,000,000.00	100.00	100.00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浙江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同受控制	91330000MA27U15B55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销货的比例%	定价政策及决策程序

浙江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再担保	再担保费	15,271,021.40	100.00	
浙江省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综合服务费	36,749,998.98	100.00	
合计			52,021,020.38	100.00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浙江省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421,815,000.00	1,2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4,428,064.73	1,008,132.40
应收分担保账款	浙江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1,498,309.08	715,832.14
应付分担保账款	浙江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11,795,929.43	175,281.65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 2022 年度银担合作批量担保业务解保责任额 444,569.48 万元，支付代偿金额 6,736.32 万元，追偿收回 366.07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保户数共 12327 户，在保余额 1,159,345.17 万元，担保责任余额 911,703.01 万元。

本公司 2022 年度人才科创融资担保业务解保责任额 23,911.60 万元，支付代偿金额 143.97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保户数共 311 户，在保余额 85,356.00 万元，担保责任余额 57,158.00 万元。

本公司 2022 年度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市场化融资增信担保业务、龙头骨干企业重大债务风险防范化解融资增信担保业务解保责任额 3,520.00 万元，支付代偿金额 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保户数共 20 户，在保余额 990,440.00 万元，担保责任余额 990,440.00 万元。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MA27U05291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丁天方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招投标代理服务；财政资金管理；破产清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仟零叁拾捌万伍仟元

成立日期 2016年05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商务中心9幢10层

审[2023]0154号报告书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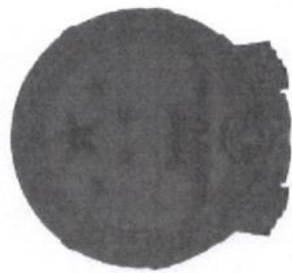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13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0007495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丁天方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
北城天地商务中心9幢1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09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6)39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2月12日设立, 2016年12月27日转制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